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NSUN祥生**

**Shinsun Holdings (Group) Co., Ltd.**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599)

## 可能延遲刊登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計本公司將無法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9(1)條規定，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刊登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經審核業績」)。

由於以下原因：(i)隨著多個部門(包括財務部及運營管理部)的關鍵團隊人員近期辭任，人力不足，導致本公司及其核數師難以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進行審計工作；及(ii)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且目前正投入大量時間及精力處理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並與本集團的國內外債權人進行磋商，以尋求令人滿意的債務重組方案，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仍將無法刊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若有發行人未能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如期發表定期的財務資料，聯交所一般會要求該發行人的證券停牌，直至發行人發表了公告公佈所規定的財務資料為止。綜上所述，預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將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開始停牌直至本公司刊登有關經審核業績的公告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登進一步公告以提供任何更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祥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國祥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國祥先生及陳弘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建剛先生、馬紅漫先生及洪育苗先生組成。